

DONGHU·YUSI

杂花生树

当提起李叔同先生，我在做什么？

□ 竹岑之

(一)

如果你问我，最快乐的日子是在什么时候，我想我和大多数人一样，会毫不犹豫地說出“童年”二字，若是再具体点，则是读小学的六年时光。那时候，不会被今天的回家作业束缚，也不必担心明天测试的分数，还不用上周末的补习班、兴趣课，只要随着自己的心情，看大伯们在河里撒网捕鱼，数着过往的船只一二三四五六七，再和邻居家的小孩追逐田野里的蝴蝶、蜻蜓，抓上几只还没搞清状况的蚱蜢，趁肚子咕咕叫前，一溜烟地跑回家吃上一桌香气扑鼻的农家土菜。

但凡事总会有些意外。比如说，在我小学三年级的时候，出现了一本名叫“乡土文化”的教材，里面有一位名叫“李叔同”的大人物，其中不仅有他的作品，还有其他人对他的评价，或者是追忆怀念，但让我“刻骨铭心”的，是他一篇名为《送别》的作品底下有一行小字：本篇全文背诵。

现在的低年级小学生可能想不到，我读小学的1999年，一年级和二年级是没有回家作业的，最多是周末把这周新学的拼音和汉字抄写一遍，朗读一遍，家长签字，一直积累下去，直到学期结束，以至于到现在，我还清晰地记得一年级语文上册，按顺序学习的汉字：一五木禾竹子土玉米……

所以，当语文老师教完《送别》里还没学过的汉字，以及拼音，再告诉我们“全文背诵”时，全班沸腾了，炸锅了，失望的叹气声相当于中国国足又一次倒在了家门口，失去了通往世界杯决赛圈的门票。

虽说很难过，但该背诵的还是要背诵。直到现在我还是能够想起，那时候的我每次背诵只能背个开头，从第二句“晚风拂柳笛声残，夕阳山外山”开始，背诵的声音越来越小，语焉不详、发音不准，企图蒙混过关的想法被老师一眼识破。大概也就失败了九十九次，连着一周放学后“开小灶”，才基本通顺地背完这篇大作《送别》。

对于小学三年级的我来说，李叔同先生是一座“大山”，他的作品《送别》是藏在课本里的“刺客”，一不留神就好多天放学后的“小区草地足球赛”献祭了。至于《送别》里的内涵精髓、深远影

响，我是一窍不通、囫圇吞枣，也只能等我多读几年书，回头看时再细细品味了。

还有一个小插曲值得一提。我当时就读的小学就叫“叔同小学”。我还以为取这个名字是有位慷慨的富豪捐赠了这所小学，作为纪念用了富豪的名字，直到读了《送别》后才意识到，纪念的并不是富豪，而是李叔同先生。但由于全文背诵《送别》给年幼的我带来了“极大的心理阴影”，以至于之后几年亲戚问我读在哪个小学时，我都会一本正经地告诉他们，我读在“送别小学”的“长亭古道班”，班主任是李叔同老师。

(二)

也不知是不是因为我的童年过于欢乐，过度贪玩，以至于初中、高中，以及高考的成绩、毕业时的择业，都显得不太理想。大四那年，我起早贪黑准备研究生考试，但失准了，名落孙山；废寝忘食地研究事业编制考试，但失利了，棋差一着；不知疲倦地参加国企、银行、大厂的笔试试，但专业不符，全部失败。

我不止一次地想过，回家乡找一个普普通通的班上，过平平淡淡、朝九晚五的日子。但23岁的年纪怎么会甘愿平凡、甘为人后？23岁的年纪是幻想仗剑走天涯的豪情壮志，是渴望凭借着才学和热血，闯出一片天。

所以，我接受了“高中文凭就能做的房地产销售岗位”，接受了“全靠提成、底薪仅2000元的薪资待遇”，接受了外派到天津，这座我从未涉足过的城市。

南来北往，春去秋来。一年、两年、三年……我仍然蜷缩在公司宿舍的上铺，看着银行卡里的存款止步不前。每当我在孤寂的夜晚里辗转反侧、暗自落泪，思念着家乡的小桥流水人家时，下铺的四川大哥总会起身招呼我，去外面抽根烟缓缓。

四川大哥姓赵，是我在的销售一组组长，高中后就外出闯荡，只比我大了2岁，也是“90后”，但开始泛白的鬓角，如织布走线般的皱纹，暴露了他这些年来沧桑。赵哥总会劝我，万事开头难，熬下去没准哪个月就成了“单王”，就拿“大钱”。他也总会说他自己，期待着攒够钱付首付、讨婆娘，再升职加薪，把那些看不起他的人踩在脚下。也许，那些戏谑、

调侃，充满黑色幽默的对话，才能让我在干燥的津门坚持下去。

有一天，当我沉浸在连续签单的喜悦时，赵哥打来电话，告诉我，他不干了，下周回老家。那天晚上，赵哥请我们全组的人吃了顿饭，属于他的散伙饭。

我一直以为，赵哥会做下去，会在这里做“单王”、当“销冠”，娶妻生子，因为他永远热情高涨，永远活力四射，永远无所畏惧。但酒过三巡，我才意识到，也许那些个孤凉的夜晚，他也曾失眠，也曾落泪。当街边的艺人吹起萨克斯管，我开始明白，真正的告别，不是“桃花潭水深千尺，不及汪伦送我情”，不是“劝君更尽一杯酒，西出阳关无故人”，而是“一觚浊酒尽余欢，今宵别梦寒”，而是“问君此去几时还，来时莫徘徊”。萨克斯管里的曲调，正是《送别》。

我想，不知是无意而为还是有意为之，甚至是天命难违，李叔同先生总会和“送别”二字有关。还在牙牙学语的天真烂漫，懵懵懂懂中送别了慈爱的父亲；少年时的血气方刚，渴求打破枷锁带回心爱的恋人，却眼睁睁、无可奈何地只身送别；当孤身东渡日本，携异国情人回到祖国后，又在不惑之年到来之前遁入空门，送别亲人、情人、朋友，也送别这凡间；直到成为弘一法师，功德圆满之际，彻底告别了纷繁复杂的世界，只留下“悲欣交集”四个字抚慰受难的众生。

(三)

弘一法师的一生，正如他的弟子丰子恺先生所说的：人生有三层，一是物质生活，二是精神生活，三是灵魂生活。一般人只是想把生活过好，不愁吃穿，一生安逸即可满足。要是再进一步，不止满足于物欲，希望留下一些美好，就会专注于科学、艺术。还有物欲和精神层面都满足不了的一类人，他们期望寻求生命的真谛、万物的至理、宇宙的根本，弘一法师应该就是这样一类人了吧。

送别赵哥后，我再一次、可能也是最后一次来到粮店街60号的李叔同故居。在这里，不仅能在游廊、小花园里享受久违的宁静与恬然，更是能从生平事迹里汲取精神力量，鼓励我遵从内心做出选择。这一次，我选择离开天津，报考“三支一扶”，成为西部贫困县的一名支教教

师。为什么会去做一名支教教师？一

来，这个岗位服务期限是两到三年，并不会锁死未来的选择。二来，向李叔同先生致敬，如同他在杭州传道授业解惑一样，我也会尽我所能培育我的学生。同样的，我也能在这一过程中获得精神生活、情绪价值。

“凡事认真”，我把李叔同先生的这四个字作为我的教学格言，也希望能够影响周边的人。学一样、像一样，既然要做教师，就彻底地做一名教师。

小学高年级的语文课，开始对课本上的知识衍生展开，可以讲一些深入浅出的生活哲理，帮助十二三岁的少男少女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在课堂上，我保留了一些“私心”，向学生介绍李叔同先生的故事、作品，并教会了歌曲《送别》。

有一天，一位扎着双马尾，留着高原特色“红脸颊”的学生对我说，李叔同这么厉害，干一行成一行，是他们这些“山里的娃娃”很难达到的高度，那对他们来说，能不能走出大山都是个问题，即便走出了大山也很难取得好的成绩。

如果能选择，我想每一个人自然盼望着向上发展，如幼芽能破土，似古木能参天。而现实是无法选择，我只是也只能是机器上的一颗螺丝钉，难道就自暴自弃、自怨自艾了？我想，丰子恺先生在《杨柳》一文中给出了答案：“它不是不会向上生长。它长得很快，而且很高；但是越长越高，越垂得低。千万条陌头细柳，条条不忘记根本，常常俯首顾着下面，时时借了春风之力，向处在泥土中的根本拜舞，或者和它亲吻。”

从概率上讲，能成为“厉害的人”是一个小概率，甚至是极小概率的事件，如果就此放弃，那么这一生就显得有些无聊、无所事事了。如果我们在看清真相后，仍然全身心地、毫无保留地投入每一件事，即便成为不了“厉害的人”，也很有机会成为“有一技之长的人”“在某领域有一定造诣的人”，而通往这条路上的奋斗、沿途的风景，则是最好的勋章。

这不仅仅我想和我的学生说的，也是我想和我自己说的。也许，在某天的某一时刻，我也如同15岁的李叔同一样思考，感悟“人生犹如西山日，富贵终如草上霜”的“悲欣交集”。

快乐的羽毛
(节选)

□ 赵哲权

快乐

小草们，站好了
一个声音轻轻说
跳舞吧，开——始
刷刷，刷刷，刷刷刷

树叶要唱歌
这声音在上空问
来个合唱，好吗
好！沙沙沙，沙沙沙沙

浪花飞呀，追呀
这声音高喊着快快快
加油跑啊！勇敢向前，向上！
哗啦，哗啦啦，哗啦啦啦

哈哈，我知道是谁
是谁带上这么多好声音
走遍了世界

洗澡

游荡的白云
累了
跳进小河洗洗澡

呱！呱呱——
看绿水清清多凉快
噢，是谁
谁在用肥皂？

小鱼儿急得跳起来
蛙哥你别吓我
是我正在吹
吹泡泡

认真

月姥她先点亮灯
今晚
她又要讲故事啦

看小星星们，一个，一个
密密挤了上去

谁迟到
谁就往后面坐
真奇怪
坐得越远的
听得越认真

看看地上，小板凳上
还有一双一双围过来的
眨眨巴巴的
眼睛

一只苹果

小蚊子
你别咬我
我怕痒痒

小耗子
你别啃我
我怕疼

小露点
你别叮我
我怕丑

哼！是谁
才亲了一小口
就把我扔啦

蚂蚁

大象真大
他走我也走

小蛇真美
她游，我也游

孔雀们快乐地舞蹈
我一边拍手

一边想：我心里
还藏着一支歌呢

可是动物园里
还没有我的
名字

羽毛

笼子里住着一只小鸟
小鸟朝娃娃喊叫
请你把我放了
可别让爷爷知道
我去偷朵白云
给你做件棉袄

娃娃说
我不要棉袄
我要看你飞得高高
天上的云彩
全是你快活的
羽——毛

荷乡粉事

□ 贾军礼

冬日的荷乡，家家户户都会忙活着做一些红薯粉条。在农村，红薯粉条一直是抢手的硬通货，不仅具有很好的食用价值，更有一定的经济价值。红薯粉条制作好后，妥善存放的话，三年五载都不易变质。在物资匮乏的岁月里，红薯粉条也是乡村社会里婚丧嫁娶、人情往来的必备赠品。

红薯粉条的制作过程较为复杂，一般要经历清洗、加工、过筛、制粉、下条、晾晒六个步骤。首先就是将地里收回来的红薯进行清洗、筛选，加工成红薯糊浆，然后在庭院里摆上两口大缸过大小筛，即在缸口上放上三五根横木，交错着铺上一层竹帘和麦秸秆，再放上用粗纱布编制的筛网，将稀软的红薯糊浆倒入筛内，加上清水，用木槌反复挤压，让淀粉沉淀入缸中，这道工序叫过大筛。

次日，要将大缸里的清水抽取出来，再将缸底沉淀的黏稠白色红薯粉挖出来，进行二次过筛，又称过小筛，工序一样，就是用的筛网换成了细纱布。第三天就要将缸底的红薯粉挖出来进行吊包、控水、晾晒。

晾晒粉包的同时，要将过筛后剩余的红薯渣儿捏成一个个白色的小山包进行晾晒，这个时候，庭院的晒棚、房屋的斜坡、路边的村道、渠岸上都摆满了白色的红薯渣儿，很是壮观。红薯渣儿待日后可加工做猪饲料。

等红薯粉包完全风干之后，就进入了制粉环节。要将其碾压粉碎成细颗粒状的红薯淀粉。这段时间，母亲最为忙碌，她用刀砍、用棒槌擀、用面条机碾，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将一个个七八公斤重的红薯粉包加工成面粉一样的红薯淀粉，以备后用。

节令到了冬至前后，周天寒彻，落水成冰，正是乡村粉坊生意最火热的时候。早年间，各村里都有自己的粉条作坊。粉坊一般选在荒废的旧柴园，有的在空旷的场院里，搭两三间简易的油布窝棚，生一口大锅，鼓风机一响，生意就

开张了。各家各户把晾晒好的红薯淀粉拉过来，称重过磅，开始制作红薯粉条，我们叫下条。

作坊内，锅底里烈火熊熊，水汽氤氲。六七个壮汉每天都在粉房里挥汗如雨。有的在添煤加水，有的在揣粉拌浆，而最大主角就是两三个头戴白羊肚毛巾、腰系围裙站在锅沿边下条的粉匠师傅，只见他们各持一把有着许多圆孔的漏斗方瓢儿，用力地左右摇摆，无数条细长的粉浆如同丝滑的巧克力浆，徐徐坠入了水汽蒸腾的大锅之中。经过一番水与火的淬炼，一挂挂晶莹剔透的红薯粉条就诞生了。

粉条出锅后先要用长长的挠钩捞放到冷水中浸泡，避免粘连，然后就是再捞出来装上粉杆，拿到户外进行冷冻，接受最严酷的耐寒考验。这时候最好能来一场大雪，若室外温度不够低，还要半夜起来再给粉条淋洒上一遍冷水，使它们彻底上冻。

雪后初晴，一挂挂冻得那邦硬的粉条被乡亲们拉到村外，放进清冽的河水中进行冲洗消冻。

红日高照的淇河滩上，到处可见林立的粉架，一挂挂金黄且透明的红薯粉条在风中摇曳，周身蓬松柔软，犹如少女们那一头飘逸的秀发。粉杆背后，身着五颜六色棉袄的嫂嫂们，纷纷将带着冰屑和水珠的粉条抖落散开，像是为光鲜亮丽的小闺女洗漱打扮，让其充分接受光照。粉架下面还会铺上一层布，用来接住掉落下来的粉条碎屑。

日头偏西，经过西北小风一吹，红薯粉条就彻底干爽坚硬了，大家小心翼翼地将其收纳起来，母亲这时候会变魔术似的找来花花绿绿的床单、包袱、油布，将其装回家中，存放到楼上，待日后取用。

在老家河南，有一口让人百吃不厌的美味——老锅烩菜，就是把各种食材乱炖一起，而红薯粉条绝对是其中的灵魂。青绿的白菜、鲜红的肉片、雪白的豆腐，加上金黄的粉条，色泽诱人，香气扑



迎新图 曹明华 作

鼻，无不令人垂涎。

冬日农闲，每当看到乡村人家结婚喜宴上，人头攒动的大锅饭前，人们争抢

享用那一碗美味可口的大烩菜时，那种大块朵颐的满足感，更是喜上加喜，仿佛之前的一切辛劳都已烟消云散。